



笃信圣经长老会 班丹加略堂

周刊

16/04/2023

201 Pandan Gardens Singapore 609337

电邮: mandarin@calvarypandan.sg

网页: <http://www.calvarypandan.sg/mandarin>

电话: 65609679 传真: 65663806

崇拜聚会时间: 主日早晨八时正

牧师: 郭全佑牧师

全职同工: 钟陞泉长老

2023 年 主题: “我们是基督的家人” (弗 3章 14-15节)

亲爱的读者,

回答 2022 年家庭圣经营其余提问 (10)

1. 我的朋友是位初信者。她说她起初读经时只是机械化地例行公事, 但自从开始说方言之后, 她即时对神的话语产生强烈的渴慕, 并开始勤奋地研读圣经。因此, 当我提及灵恩派主义的危险性时, 她不愿意听。该如何解释她的这种经历?

答: 个人的经历是他人无法解释的, 因此, 他人没有义务解释这些经历。唯一能做的就是藉着圣经来评估你的朋友所信的福音。请她分享什么是福音, 以及她得救的见证。有一事是显然的: 她说她只是“机械化”(“肤浅不深入?”)地读经, 就表示她不理解圣经。但所有在基督里重生的人都被赋予圣灵的內住, 即属灵的辨别力来理解圣经。

(待续 第 11 页)

(接续 第1页)

哥林多前书 2:12-14 “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神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13** 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语，乃是用圣灵所指教的言语，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或作：将属灵的事讲与属灵的人）**14** 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我们知道灵恩派的方言其实是胡言乱语。对于那些强迫自己说方言的人来说，只是一种错觉。至于那些感受到“超自然”的力量而说出来的，也可能是邪恶的，因他们说出的方言也是无法理解的胡言乱语。

对圣经的强烈渴慕却不明白圣经并没有任何益处，就像听了神的话语却没有顺服一样。有许多神学教授一生都在以圣经的原文研究和教导圣经，但他们并没有在基督里重生！他们在自由主义、现代主义或新福音派神学院和圣经学院教导圣经。凡不断地行出神的旨意，即顺服神的话语的，才是最终能进入天国的人。**马太福音 7:21-23** “「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22** 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祢的名传道，奉祢的名赶鬼，奉祢的名行许多异能吗？』**23** 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

2. 在其中的一个信息中，您提到天使仍然会犯罪，这就是为什么天使长米迦勒与魔鬼争辩时用语谨慎。我以为被拣选的天使被固定在他们的圣洁状态中，像在天堂中神的选民那样不能犯罪。能否也阐明主耶稣基督在撒但的试探下是否有可能犯罪？

(待续 第12页)

(接续 第 11 页)

答：这是取自**犹大书 9**“天使长米迦勒为摩西的尸首与魔鬼争辩的时候，尚且不敢用毁谤的话罪责它，只说：「主责备你吧！」”关于天使的堕落，基本上有两种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早在人类在伊甸园里堕落之前天使就堕落了。根据启示录 12 章，三分之一的天使选择和路西弗（后来被称为撒但或魔鬼）一起堕落。此后，剩下的三分之二的天使都保持着完美的状态，再也没有堕落的。第二种观点是，剩下的三分之二的天使，如今还能堕落。要注意的一点是，无论哪一观点一旦天使堕入罪中，就没有救恩可言。

希伯来书 2:14-16“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祂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15** 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16** 祂并不救拔天使，乃是救拔亚伯拉罕的后裔。”犯罪的可能性将永远潜伏在所有天使身上，因为在三分之一的受造天使堕落后，没有任何记录说明他们的性情有任何改变。因此，对天使而言，诱惑仍然真实存在。它们仍然可能堕落，但它们是否会堕落是另一个问题。如果你持定第一种观点（这是我的观点），即好的天使仍然是好的天使，它们没有堕落或将会堕落，但要注意的是，这并不意味着它们不能堕落。

关于基督在地上受试探时是否有可能犯罪（也称为基督是“不能犯罪”）我的观点是基督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参**希伯来书 4:14-16**“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15** 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16** 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

(待续 第 13 页)

(接续 第 12 页)

“体恤我们的软弱”这句短语意思是“同情人类的软弱”。一种观点认为，基督既是神的儿子，又是人的儿子，基于儿子的身份，神禁止祂犯罪。这表示基督没有犯罪的可能性。祂不能犯罪。无论怎样受到试探，祂都不会犯罪。另一种观点是基督可能犯罪但却没有犯罪，否则祂的受试探就不会真实。如果不是真实的，祂作为我们的大祭司，如何“体恤我们的软弱”？两种观点都认为基督在受到试探时并没有犯罪。我的观点是后者。

基督像我们这些生活在地上的人一样，取了血肉之躯但没有罪。经上揭示了人的 4 种状态：

人类在堕落之前有犯罪的潜能，就是说人会犯罪，因亚当犯罪了。

堕落之后，人就全然败坏了，进而被罪所束缚，就是说人不可能不犯罪。

在基督里得救之后，基督徒不再受罪的束缚，他们可以不犯罪，他们有来自神的力量，过圣洁生活而不屈服于罪，尽管有时候仍会屈服，毕竟他们不是完美的。

得荣耀之后，基督徒将处于永久完美和圣洁的状态，即他们根本不会犯罪，并且不会受到诱惑。

当基督成为第二个亚当时（参哥林多前书 15:45），基督处于人的哪种状态？

祂变得像人一样（第一个亚当的完美状态），有可能犯罪，即可以犯罪，但感谢神，祂没有犯罪，不像第一个亚当会犯罪并犯罪。如果基督根本不会犯罪（即第 4 种状态），祂就会像得荣耀的人一样。倘若祂像得荣耀的人一样，永远不可能犯罪，那么所受到的试探怎么可能真实的呢？

(待续 第 14 页)

(接续 第13页)

“试探”一词用在道成肉身的基督身上时，必须重新定义！那么，作为我们合法的大祭司，祂如何“体恤我们的软弱”并理解人类的挣扎和软弱（比如饥渴和疲惫）呢？此外，基督“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的说法就不会是真实的，因为在我们得荣耀之前，祂不与我们一样。

基督在地上的时候不可以被理解为“某些时候受祂的神性支配，另一些时候受祂的人性支配。”如果是这样，就意味着基督不是以祂神人的身份而是以两个位格面对生活的挑战，就是说，有时候多一点神性少一点人性，反之亦然。这种对基督的理解是不合乎圣经的，因为基督受苦并且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祂一直是神 - 人。

主仆
郭全佑牧师

禁食

(接续 09/04)

只叫神看见

马太福音 6:16-18

III. 只叫神看见 - 6:18 -

“不叫人看出你禁食来，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见；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 禁食从来不是为了讨好人，以赢得他们的赞许和表扬！基督的门徒在禁食时甚至不应尝试讨好任何人。连他们的言行举止也不能向任何人显示出禁食的任何稍微迹象。既然如此，禁食中的信徒也不应当去工作，即使他看起来不像正在禁食，直到同事像往常一样邀他一起吃午餐。他要在不撒谎的情况下，以什么理由拒绝他们一起吃午餐呢？

个别基督徒的禁食是他与主之间的事。他想要有更长且不受干扰的时间亲近他的天父，而禁食一、两餐是实现此事的唯一途径。基督在此处教导说他应当在暗中禁食，就是说要向人隐瞒而不让人看见。所以，他在禁食期间不能出去见人。禁食过后出门前，他必须洗脸和“在头上抹膏”，以免他人知道他禁食过。

待续 -- 第9页

禁 食

(接续 第8页)

信徒禁食的原因之一是因为他想找出神对于自己某一个切切关心的问题的旨意。他在安静地和主独处交通团契中耐心等待。举个例子：是否是神的旨意让他离开某一个事工、或者放下一切，带着他的家人移居异国？这些都是改变生命的决定，作为一家之主，他必须寻求神的意愿，以便知道祂许可的旨意。当他如此行，耶稣说他的天父必看见并垂听他在静默中隐秘的祷告。神必按照自己的旨意回应，所有人，尤其是神的儿女就能看到神在自己生命中的作为。

总结 - 信徒会禁食，以便有更长且不受干扰的时间亲近他的天父。个别信徒禁食合乎圣经的目的就是在亲近而不受干扰的祷告中寻求神的意愿。倘若禁食只是为了向人显示自己有多属灵，祈祷者就抹杀了禁食的目的。倘若禁食是为了寻求人的赞许，那么一旦赢得人的称赞，他就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了。神的孩子若要神垂听并回应自己的祷告，就会私下地禁食，在祷告中与神亲近交通。当神看到他如此真诚地与祂，他的天父亲近，祂必回应他的祷告。他所求的必得应允。他的信心必然得以增强。他将体验到地上最强的力量之一，就是主，全能的神的大能！

- 完 -

主内郭全佑牧师

上主日奉献：\$4652.50

聚会人数：成人 126 人 儿童 15 人

属灵操练（四月份）

经文背诵

（彼得前书 第 2 章 24 节）

祂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
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

因祂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

（约翰福音 第 11 章 25-26 节）

耶稣对他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

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

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

你信这话吗？”